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TA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TATA 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5)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通告乃補充TATA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通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徐匯區徐虹中路8號商贏集團大樓5樓大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建議新決議案詳情載於本補充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除下文所述的修訂外，原通告所載的所有資料維持有效及生效。

茲補充通告：

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載的事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0項所載的新普通決議案如下：

「10.重選楊軍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除上文所載的修訂外，原通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將維持生效。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楊軍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

附註：

1.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補充通函。
2.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補充通函。
3.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其他決議案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原通告。
4.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發言，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惟每名受委代表限於代表股東持有並在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6. 本補充通告內所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楊軍先生及賴文敬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林哲明先生、林鈞先生、朱俊豪先生及陳安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榮興先生、談玉英女士及王儉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通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負上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悉，本通告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本通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